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填报人：黄建标

联系电话：0753-5532899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发展战略和工作思路，充分利用“世界长寿乡”品牌，负责做好长寿养生产业规划、培育、统筹、协调工作；指导长寿品牌保护和发展打造；

2、负责长寿文化研究、探索、挖掘和发展工作，负责牵头做好长寿品牌宣传、长寿文化、长寿经济、老龄事业和养生产业发展等方面工作；

3、负责宣传推介和对外合作交流，加强与社会组织和专业学术机构的联系和合作，共同研究挖掘和推广养生产业，促进长寿事业健康、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长寿养生食品”的发展指导与提升质量工作，促进我县长寿产业和养生、饮食、文化、旅游等服务业的融合发展，拉长长寿养生产业链；

5、配合相关单位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使长寿养生产业逐步成为我县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兴产业；

6、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在职人员编制 12 人，实有人数为 8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品牌宣传推广成效显著。今年以来，中心紧紧围绕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立足大埔丰富的长寿资源优势，积极加强“世界长寿乡”这一区域品牌、长寿品牌的宣传推广。一是

举行大埔县首批优质企业“寿”字商标颁牌仪式。为加强大埔世界长寿乡金字招牌的宣传推广，用活、用足、用好“寿”字商标这个寿乡重要品牌，打造“长寿产品家族”公共品牌，做好做强做优长寿产业。二是充分利用我县长寿资源品牌优势与广东省军区广州第二十三离职干部休养所进行联创共建。为积极打好长寿牌，使我县长寿品牌走出县域飞向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通过“四个一”充分挖掘我县长寿资源和长寿文化，积极向县外打响我县世界长寿乡品牌，不断提高我县长寿品牌的知晓率、认可率。

2、产业平台搭建愈发成熟。今年以来，中心紧紧围绕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发挥我县长寿资源优势，主动融入我县高质量发展暨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积极推动产业平台搭建，助力大埔农产品销售到经济发达地区，形成稳定的增收渠道，推动品牌价值产业发展。一是助推校企合作，搭建长寿产品推广营销平台。二是拓展品牌推广新渠道，助力流动的“百千万”——土特产闪推活动。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主动对接广东军威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持做好广州流动百千万·地铁优鲜购活动，即在轨道上的名优土特产展销活动。三是举办大埔县首届寿字商标授权企业产品推介会暨长寿膳食品鉴会。旨在宣传推广大埔长寿文化，宣传推介大埔寿字商标企业的优质产品，打造独具大埔特色的“长寿养身宴”。

3、结合特色营造孝老氛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中心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因地制宜积极在全县上下营造孝老敬亲氛围。一是新春慰问送温暖，真情关怀暖人心。二是暖心守护，开设“孝老敬亲知识讲堂”。开设“敬老孝亲讲堂”主要是充分利

用县长寿文化展览馆互动厅场所以及多媒体设备，通过现场讲座，互动交流、模拟问答等方式为现场青少年学子普及我国的“孝”文化以及讲述敬老爱老模范先锋事迹。让孩子们认识到敬老、爱老、孝老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并一代代传承下去，在全县上下营造敬老孝亲的浓厚氛围。三是“音”为有你，举办孝老敬亲系列活动——我请长辈看场音乐会暨“寿”字商标产品展览活动。在全县上下大力弘扬孝老敬亲传统美德，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四是高质量开展重阳庆寿活动。在全县上下组织举办“树敬老爱老之风，建长寿康养大埔”慰问百岁寿星活动。我县重阳庆寿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不仅让全县老年人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给他们的关怀和照顾，还让老年人感受到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成果，同时也弘扬了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传统美德，把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一代代传承下去，在全社会营造关爱老年人的良好氛围。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品牌宣传推广成效显著，提升了我县长寿品牌的知晓率、认可率。
2. 产业平台搭建愈发成熟，推动产业平台搭建，助力大埔农产品销售，形成稳定的增收渠道，推动品牌价值产业发展。
3. 结合特色营造孝老氛围，在全社会营造关爱老年人的良好氛围。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度部门收入总额 152.66 万元,同比减少 17.73 万元,降幅 10.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经费减少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部门收入主要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和利息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64 万元,占收入总额 98.68%;利息收入 0.01 万元,占收入总额 0.01%;其他收入 2.00 万元,占收入总额 1.31%。2024 年度部门费用总额 154.77 万元,同比减少 23.39 万元,降幅 13.1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减少导致。本部门费用主要包括业务活动费用。业务活动费用 154.77 万元,占费用总额 1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本单位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自评得 1.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自评得 1.5 分。

(2) 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总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自评得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绩效指标明确：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自评得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对本级使用资金围绕事

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出台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要求，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出台制度明确各股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自评得 7 分。

（2）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年度无上级专项资金。无上级专项资金的部门该项权重分调整到“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中。自评得0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未接受相关审计、财会监督等，部门整体财务管理合规性自查合规，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权重分调整到该指标，自评得 8 分。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及时公开了预决算信息。自评得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公开，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公开。自评得 2 分。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安排项目资金。自评得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安排项目资金。自评得 6 分。

③项目监管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安排项目资金。自评得 6 分。

(4)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1 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2 分。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1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无项目采购。自评得 1 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在办公场所和办公设施的使用上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合理，使用合规。自评得 1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有关规定执行，如有收入将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本单位 2024 年除财政拨款，无其他收入，无资金需上缴财政专户。自评得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有关规定，每年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一次资产盘点，无资产处置。自评得 2 分。

④数据质量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

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自评得 1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在各类巡视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自评得 2 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geq 90\%$ 。自评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运转类中的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3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3%。自评得 3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公用经费控制率 ≤ 0 。自评得 2.5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自评得 2.5 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自评得 1 分。

(3) 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自评得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自评得 10 分。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设置了群众意见反映渠道，本年度无群众信访意见。自评得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埔县长寿事业发展中心本年度开展系列工作，发扬孝老敬亲精神，促进长寿事业发展，为群众排忧解难，本年度无群众信访意见。自评得 2.5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本单位将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体系的管理，在预算环节加强年度部门重要工作计划及对应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聚焦部门特点和职责内容，尽可能设置可量化的绩效目标。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本单位上年度绩效自评项目部分佐证材料不够准确规范，经对照绩效自评复核评分表每个扣分点，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以后进行绩效自评工作时，会严格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依据佐证材料，杜绝发生同样的错误问题。